

## 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解除和质押的公告

### 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接公司第二大股东深圳日昇创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日昇创沅”）通知：

#### 一、股份解除质押

日昇创沅将其原质押给侯蓓蕾的 90,000,000 股限售流通股中 30,000,000 股解除质押，并于 2015 年 1 月 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股份解除质押手续。

#### 二、股份质押

日昇创沅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限售流通股 25,000,000 股质押给杨智杰，并于 2015 年 1 月 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股份质押登记手续。上述证券质押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。

三、截止目前，日昇创沅持有公司 339,992,924 股限售流通股，占总股本的 14.75%，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为 331,560,000 股，占总股本的 14.38%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1 月 7 日